

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独立董事，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公司独立董事郭春然女士担任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并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人，实际出席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规定。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在认真阅读公司提供的资料，听取有关人员的汇报并详细了解有关情况后，经出席会议的独立董事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租赁房屋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租赁是为满足公司正常的业务需求，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均在市场化原则的基础上协商确定，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以下无正文，为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郭春然

郭春然

何萍

何萍

邱振伟

邱振伟

2026年1月5日